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 2023-025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子公司委托理财单日最高限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银行理财产品、基金理财产品、资管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以及其他类型产品。

● 投资金额：委托理财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含）55亿元，占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16.73%。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投资余额不得超出上述投资额度。本次委托理财单日最高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 审议程序：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子公司委托理财单日最高限额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投资产品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投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所属的全资子公司山金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控资本”），及金控资本所属子公司（以下统称“山金金控”）使

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给山金金控及公司谋求较好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山金金控 2023 年度将使用单日最高额度不超过（含）55 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16.73%。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但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上述额度。

（三）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使用的资金为山金金控自有资金，该资金的使用不会造成山金金控及公司的资金压力，也不会对山金金控及公司正常经营、投资等行为带来影响。

（四）投资方式

山金金控拟选择信用评级较高、履约能力较强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作为委托理财的受托方，受托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相关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拟购买的理财产品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银行理财产品、基金理财产品、资管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以及其他类型产品。

（五）投资期限

本次委托理财申请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子公司委托理财单日最高限额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委托理财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波动风险、宏观经济形势及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发生变化带来的风险，工作人员的操作失误可能导致的相关风险，委托理财的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二）风控措施

1、山金金控已制定《山东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办法》，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范围、职责与权限、基本原则、审批流程、风险防范与报告、信息披露等方面做出详尽的规定，以有效防范理财风险，确保资金安全。山金金控财务部依据公司董事会批准的方案，结合公司资金状况，适时提出具体实施方案，报山金金控分管领导审批；

2、山金金控已制定《山东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办法》等制度，对投资理财业务进行规范，在理财产品的选择范围、职责与权限、基本原则、审批流程、业务台账的建立和管理、前中后台的风险防范与报告、预警及止损、信息系统及披露等方面做了严格的规定，以有效防范投资理财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3、山金金控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日常管理，并定期向公司董事会报告；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山金金控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内部审计部门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山金金控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理财是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不会影响山金金控及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较大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依据金融工具准则，山金金控购买的理财产品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理财收益列示为“投资收益”。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

山金金控及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

拟开展委托理财投资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在严控投资风险且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情况下，山金金控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该资金的使用不会造成山金金控的资金压力，将有利于山金金控增加投资收益，也不会对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带来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因此同意本议案。

六、委托理财进展情况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1、北京熙信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基金	2,000.00	2015-5-7	2019-5-6	自有资金	股权投资	按合同约定执行	-997.57	2019年收回本金55.67万元；2022年收回本金74.42万元。	是	否
2、西部优势资本有限公司	基金	10,000.00	2015-4-21	2020-4-20	自有资金	股权投资	按合同约定执行	-3034.83	2018年收回本金1,095.67万元；2019年收回本金212.92万元；2020年收回本金529.04万元；2021年收回本金126.02万元；2022年收回本金168.68万元。	是	否

1、上述委托理财为公司收购山金金控前，其于2015年5月7日投资的北京熙信永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2,000.00万元，熙信永辉总规模6,000.00万元，投资期限4年。该项目委托理财期末本金1,869.91万元，期末资产净值872.34万元，确认损失997.57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项目正在清算中，子公司山金金控将定期跟踪底层资产的各个子项目实际运行情况，以保障资金收回。

2、上述委托理财为公司收购山金金控前，其于 2015 年 4 月 21 日投资的北京熙信开元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10,000.00 万元，熙信开元总规模 22,650.00 万元，投资期限 5 年。该项目委托理财期末本金 7,867.67 万元，期末资产净值 4,832.84 万元，确认损失 3,034.83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项目正在清算中，子公司山金金控将定期跟踪底层资产的各个子项目实际运行情况，以保障资金收回。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9日